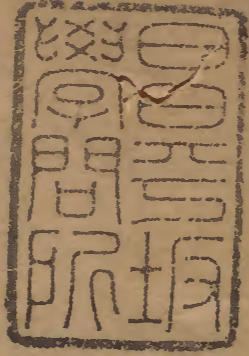


正蒙

一下



			五	漢
			二	書
		五	三	門
四	八	〇	九	
冊	架	函	號	類

庫	文	閣	內
五	二		漢
八	四	九	書
冊	架	號	類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5239
冊數	4 (2)	
函號	298	124



淺草文章

事者。物之事也。如日月寒暑。物也。相推而生。明成歲事也。非有同異者。以屈伸終始其間。則雖有物。而無物之用。故曰非物。所以然者。以事必有始卒乃成。如陰非陽。則無始。陽非陰。則無終。故非有同異者。有無相感。則事不見其成。事不見其成。則雖有物。而無物之用矣。獨見獨聞。雖小異。怪也。出於疾與妄也。共見共聞。雖大異。誠也。出陰陽之正也。

怪亦不正之氣所生也。人有疾與妄。與之相感。則聞而

見爾。其或無相感者而自聞且見。則亦人心之自爲感。皆疾與妄也。

賢才出國將昌。子孫才族將大。

此篇多言鬼神屈伸之事。此條言家國昌大之徵者。如中庸言國家興亡。禎祥妖孽。至誠先知禍福。與鬼神合其吉凶。此以爲莫大於賢材之生出。乃禎祥之盛者爾。人之有息。蓋剛柔相摩。乾坤闔闢之象也。剛柔相摩。乾坤闔闢。乃天地之呼吸耳。

寤形開而志交諸外也。夢形閉而氣專乎內也。寤所以知新於耳目。夢所以緣舊於習心。醫謂飢夢取飽。夢與凡寤夢所感。專語氣於五藏之變。容有取焉爾。

夢有緣耳目聞見者。有無所緣而若有聞見者。有繫乎吉凶之兆者。然而無所緣者。緣之變也。吉凶之兆。緣已往而驗之將然者也。皆所謂緣舊於習心也。飢夢取飽。夢與其一端爾。

聲者。形氣相軋而成。兩氣者。谷響雷聲之類。兩形者。桴鼓

叩擊之類。形軋氣羽。扇敲矢之類。氣軋形。人聲笙簧之類。是皆物感之良能。人皆習之而不察者爾。

谷響雷聲。所以爲兩氣者。言聲鳴響應。兩者皆是以氣相感。

形也。聲也。臭也。味也。溫涼也。動靜也。六者莫不有五行之別。同異之變。皆帝則之必察者與。

形有五色。聲有五音。臭味亦皆有五。溫涼則有五行之氣。動靜則有五行之性。莫不各具乎五也。五者之合而

同。則有同之變。宮商相應是也。合而異。則有異之變。黑白相渝是也。知此則知性命一本萬殊之故。而天則著於是矣。

誠明篇第六

誠明所知。乃天德良知。非聞見小知而已。

誠者天德也。誠而明者。天德之良知也。聞見之知。亦知也。未能反身而誠。則所知者。猶自於外。故曰小知。

天人異用。不足以言誠。天人異知。不足以盡明。所謂誠明

者。性與天道。不見乎小大之別也。

聖人之誠。天德也。故與天無異用。聖人之明。天明也。故與天無異知。在聖者性也。在天者天道也。無小大之別也。

義命合一存乎理。仁智合一存乎聖。動靜合一存乎神。陰陽合一存乎道。性與天道合一存乎誠。

天有正命焉。通極於性。此其與義合一者也。故曰存乎理。言非氣數所得干也。仁智一而聖人之事備。故曰存

乎聖。動而無動。靜而無靜。神也。故動靜合一存乎神。一陰一陽之謂道。故曰陰陽合一存乎道。誠明者。性與天道。不見乎小大之別。故曰性與天道合一存乎誠。又總而論之。則智以知命。仁以守義。能盡乎理之分者。聖也。動而生陽。靜而生陰。能極乎道之妙者。神也。理之在聖。性也。神之妙道。天也。誠者命之道。而聖人之本。在天與在人一也。

天所以長久不已之道。乃所謂誠。仁人孝子。所以事天誠

身不過不已於仁孝而已。故君子誠之為貴。

天以誠為道。人亦以誠事天。故程子目西銘為仁孝之理備。

誠有是物。則有終有始。偽實不有。何終始之有。故曰不誠無物。

物猶事也。心既偽矣。則事何始終之有。

自明誠由窮理而盡性也。自誠明由盡性而窮理也。

由窮理而盡性者。明善以誠其身者也。由盡性而窮理

者。尊德性而道問學者也。二者相為終始。非安勉兩途之謂也。自韓子程子之論顏子。皆以聖賢之分言。此說似為優矣。

性者萬物之一源。非有我之得私也。惟大人為能盡其道。是故立必俱立。知必周知。愛必兼愛。成不獨成。彼自蔽塞而不知順吾理者。則亦未如之何矣。

此盡其性所以能盡人物之性也。自蔽塞而不知順吾理者。似指禽獸而言。雖然。處之以其分。而順其自然之

理未嘗不在兼成之中也。

天能為性。人謀為能。大人盡性。不以天能為能。而以人謀為能。故曰。天地設位。聖人成能。

承上條而言。既能盡人物之性。則是能贊助化育。以參乎天地之中矣。

盡性然後知生無所得。則死無所喪。

言能盡其性。則無所累於物。不以生死為加損也。

未嘗無之。謂體體之謂性。

未嘗無者。萬物與太虛同體。此性之源也。既未嘗無。則何生死得喪之有。

天所性者。通極於道。氣之昏明。不足以蔽之。天所命者。通極於性。遇之吉凶。不足以戕之。不免乎蔽之戕之者。未之學也。性通乎氣之外。命行乎氣之內。氣無內外。假有形而言爾。故思知人不可不知天。盡其性然後能至於命。

此條理極精粹。乃語性命之極致也。人所賦之氣質有昏明焉。而非天所性之正性也。正性者。與天道相通而

為根。故曰通極於道。所受之氣數有吉凶焉。而非天所命之正命也。正命者。與吾性相通而為根。故曰通極於性。通極於道。是通乎氣之外也。非稟賦所得而拘。故氣之昏明不足以蔽之也。通極於性。是命行乎氣之中也。即所受而正命存焉。故遇之吉凶不足以戕之也。天人原無內外。自人之有形。則別為內外。故思知人不可不知天。性極於道。而通乎氣之外故也。盡性則能至於命。命極於性。而行乎氣之中故也。知天知人。則不蔽於氣。

盡性至命。則不戕於遇。此皆學之功也。

知性知天。則陰陽鬼神。皆吾分內爾。

陰陽鬼神。皆吾分內。而豈氣之所能蔽。遇之所能戕乎。天性在人。正猶水性之在冰。凝釋雖異。為物一也。受光有小大昏明。其照納不二也。

釋則為水。凝則為冰。可知天人之無內外矣。受光有小大昏明。而照納不二。可知氣之昏明不足以蔽之矣。天良能本吾良能。顧為有所喪爾。

爲有我。所喪者。拘於氣而未之學也。

上達反天理。下達徇人欲者與。

性其總。合兩也。命其受。有則也。不極總之要。則不至受之分。盡性窮理而不可變。乃吾則也。天所自不能已者。謂命。不能無感者。謂性。雖然。聖人猶不以所可憂而同其無憂者。有相之道存乎我也。

性者。理之總名耳。著而爲道。則有陰陽剛柔仁義之兩名。而性其合也。命者。天之所賦。有物有則。而人受之者。

也。若於所性之理有偏。即於所受之分不足。惟窮理盡性。則可以至於命矣。是乃吾本然所受於天之則也。維天之命。於穆不已。然其大德曰生。是以天地感而萬物化。聖人盡性至命。與天合一。而獨不能與天同。其無憂者。以贊助化育之責在我故也。

湛一氣之本。攻取氣之欲。口腹於飲食。鼻舌於臭味。皆攻取之性也。知德者屬厭而已。不以嗜欲累其心。不以小害大末喪本焉爾。

即前篇所謂愛惡之情。出於太虛。而歸於物欲者也。惟
條聚倏散。不使有豪髮之間者。斯能不以嗜欲累其心
矣。

心能盡性。人能弘道也。性不知檢其心。非道弘人也。

心者人之主也。性者道之源也。苟非其人。則道不虛行。
蓋秉彝雖在。而人心有操舍存亡故也。

盡其性。能盡人物之性。至於命者。亦能至人物之命。莫不
性諸道。命諸天。我體物未嘗遺。物體我知其不遺也。至於

命。然後能成己成物而不失其道。

萬物皆備於我矣。是我體物未嘗遺也。人之性。猶我之
性。物之性。猶人之性。其體我豈有遺哉。其性同通諸道。
其命同出於天。盡性以至於命。則成己成物。莫不盡其
道矣。

以生為性。既不通晝夜之道。且人與物等。故告子之妄。不
可不識。

性無生死。以生為性。是不通晝夜之道也。人物之所性

有偏全。而其生則一。以生爲性。則是人與物等。性於人無不善。繫其善反不善而已。過天地之化。不善反者也。命於人無不正。繫其順與不順而已。行險以僥倖。不順命者也。

過天地之化者。釋老是也。溺於空。淪於靜。自謂見性。而實不足以盡性。行險僥倖之小人。自謂己能爲命。而實乃不順命也。既不順命。烏能立命哉。二者高下雖有間。然不能順性命之理。則一爾。

形而後有氣質之性。善反之則天地之性存焉。故氣質之性。君子有弗性者焉。

形既生矣。則有剛柔善惡之不齊。是之謂氣質之性。然人之生也。受天地之中。得五行之秀。在萬物之中。獨靈且貴。雖有氣質之偏。而無害爲得天地之性之全。惟善反之。則知天地之性。固渾具於氣質之性之中也。故氣質之性。君子不謂性。

人之剛柔緩急。有才與不才。氣之偏也。天本參和不偏。養

其氣反之本而不偏。則盡性而天矣。性未成則善惡混。故
疊疊而繼善者。斯為善矣。惡盡去則善因以亡。故舍曰善
而曰成之者性。

此申明上條之意。剛柔緩急。即氣質之性。參和不偏者。
天地之性也。然惟禽獸則得其至偏者。而不能復全。人
受天地之中以生。雖其拘於氣。而有剛柔緩急之不齊。
而所謂參和不偏者自在也。何則。人之偏也。於五性之
稟。特有多寡之異。而性之本則未嘗蔽且塞。故惟養而

完之以復其初。則我之性即天地之性。故曰盡性而天
也。繼善成性。張子以為不已其善以成於性。與程朱異
德不勝氣。性命於氣。德勝其氣。性命於德。窮理盡性。則性
天德。命天理。氣之不可變者。獨死生脩天而已。故論死生
則曰有命。以言其氣也。語富貴則曰在天。以言其理也。此
大德所以必受命。易簡理得。而成位乎天地之中也。所謂
天理也者。能悅諸心。能通天下之志之理也。能使天下悅
且通。則天下必歸焉。不歸焉者。所乘所遇之不同。如仲尼

與繼世之君也。舜禹有天下而不與焉者，正謂天理馴致，非氣稟當然，非志意所與也。必曰舜禹云者，餘非乘勢則求焉者也。

言德能勝其氣，則不為氣質之性所拘，而不為氣數之命所制。故所謂性者皆天德，所謂命者皆天理。性命皆根於德，而拘於氣，制於氣者，君子不謂性，不謂命也。氣不可變以下，專以命言之。蓋言脩德則可以動天，此其立命之驗也。惟脩天制於氣數者多，若富貴則大德受

命者位也。易簡成位者亦位也。惟其理能通天下之志，故其位必居天下之尊。如仲尼伊尹周公，雖制於所乘之勢，所遇之時，與大德受命者異。然所謂成位天地之中，則有餘矣。舜禹所以不與焉者，正惟視為常理，無希冀圖度之心也。舜禹起匹夫有天下，既非若繼世之乘勢，又非求而得之，所得出於意外，而能不與者為難。故夫子獨稱之。夫以夫子之不得位而有位觀之，則顏子之壽，敝於天地，脩短亦非命所制也。張子且以人百年

之身論。而語其感應之常。故舉有命在天以為說。仲尼與繼世之君。此句用孟子意而減其文。猶言如仲尼所遇及遇繼世之君者爾。

利者為神。滯者為物。是故風雷有象。不速於心。心禦見聞。不弘於性。

心即神也。而曰不弘於性者。心體性則神。禦於見聞則不神。

上智下愚。習與性相遠。既甚而不可變者也。

程子以為上智下愚。自不肯移。其義甚精。如其肯移也。罔念作狂。克念作聖。未有不因習而遷者也。張子則以為上智下愚之不移。自其習成言之。

纖惡必除。善斯成性矣。察惡未盡。雖善必粗矣。

此韓子所謂無心過者。其庶幾乎。

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有思慮知識。則喪其天矣。君子所性。與天地同流。異行而已焉。

思慮知識者。言測度計較之私也。若不出位之思。悅心

而研之慮通乎晝夜之知。默而成之之識。則正所以順帝之則者。而何喪其天之有。

在帝左右。察天理而左右也。天理者。時義而已。君子教人。舉天理以示之而已。其行己也。述天理而時措之也。

在古訓察。在璿璣玉衡之類是也。察天理而如在其左右。所謂顧諟天之明命也。昊天明且體物而不可遺。推之於人。措之其躬。皆此理也。

和樂道之端乎。和則可大。樂則可久。天地之性。久大而已。

矣。

和者。天下之達道。故可大。樂則生矣。生則烏可已也。故可久。

莫非天也。陽明勝則德性用。陰濁勝則物欲行。領惡而全好者。其必由學乎。

德性者。心統性之所具。物欲者。形感物之所發。推所自來。莫非天也。但百體順令於天君。則人心皆化爲道心矣。天君下徇於百體。則天理將滅於人欲矣。清明在躬。

氣志如神。陽明勝德性用之效也。蔽交於前。其中則遷。陰濁勝物欲行之時也。陰本非惡。不順於陽。則流為惡耳。引其惡以歸於善。則莫非天也。此條義最精粹。不誠不莊。可謂之盡性窮理乎。性之德也。未嘗偽且慢。故知不免乎偽勝者。未嘗知其性也。

古人自小學則教之誠敬。所以養其德性也。

勉而後誠莊。非性也。不勉而誠莊。所謂不言而信。不怒而威者與。

初學則不可不勉。所謂疊疊以繼其善。然後能成之性者。

生直理順則吉凶莫非正也。不直其生者。非幸福於回。則免難於苟也。

順生理則其生也直矣。其吉也。所謂求福不回者也。其凶也。所謂順受其正者也。

屈伸相感而利生。感以誠也。情偽相感而利害生。雜之偽也。至誠則順理而利。偽則不循理而害。順性命之理。則所

謂吉凶莫非正也。逆理則凶為自取，吉其險幸也。
感以誠者，是所謂以虛受人，屈伸相感而利生焉者也。
感以偽者，是所謂憧憧往來而害生焉者也。屈伸相感，
順其自然之理也。憧憧往來，雜以計較之私也。順理則
吉凶皆正，故為利。不循理而行險徼倖，凶乃自取，故為
害。
莫非命也。順受其正，順性命之理，則得性命之正。滅理窮
欲，人為之招也。

吉凶禍福，固莫非命。然必順受天之正命，然後可以言
受命矣。如行罪惡而犯桎梏，其死也，可謂之正命乎。立
乎巖牆之下而不知趨避，其死也，亦可謂之正命乎。惟
順仁義而行，則如此而生，如此而死，皆可謂之正命矣。
言命而兼性者，順性之理，即所以順命也。人為之招，桎
梏是也。

大心篇第七

大其心則能體天下之物。物有未體，則心為有外。世人之

心止於聞見之狹。聖人盡性。不以見聞梏其心。其視天下無一物非我。孟子謂盡心則知性知天。以此天大無外。故有外之心。不足以合天心。見聞之知。乃物交而知。非德性所知。德性所知。不萌於見聞。

萬物皆備於我矣。何則。其性與我同出於天也。是故盡其性則能盡人物之性。是能大其心以體天下之物也。人之不能體物者。由其不能知物之皆我也。不能知物之皆我者。由梏於見聞。而不能知其性也。能盡心以知

性。則能盡性。而大心以體物矣。知性而又曰知天云者。性出於天。故性即天也。天無外。性亦無外。有外之心。豈足以合之哉。此兩句。申大其心以體物意。知性則知天。是非見聞之知也。德性之知也。既非以物交而知。則何物之非我哉。此數句。申盡性不以見聞梏其心意。

由象識心。徇象喪心。知象者心。存象之心。亦象而已。謂之心可乎。

人謂己有知。由耳目有受也。人之有受。由內外之合也。知

合內外於耳目之外。則其知也過入遠矣。

此兩條皆申明不以見聞梏心之意。

天之明莫大於日。故有目接之。不知其幾萬里之高也。天之聲莫大於雷霆。故有耳屬之。莫知其幾萬里之遠也。天之不禦莫大於太虛。故心知廓之。莫究其極也。人病其以耳目見聞累其心。而不務盡其心。故思盡其心者必知心所從來而後能。

此條亦申前意。心所從來則天是也。

耳目雖爲性累。然合內外之德。知其爲啓之之要也。

申上意而言。見聞亦心之助。蓋爲性累者。其官不思而蔽於物者也。爲心助者。多聞多見以畜其德者也。

成吾身者。天之神也。不知以性成身。而自謂因身發智。貪天功爲己力。吾不知其知也。民何知哉。因物同異相形。萬變相感。耳目內外之合。貪天功而自謂已知爾。

推梏於見聞者之弊。其迷繆必至此。

體物體身。道之本也。身而體道。其爲人也大矣。道能物身。

故大不能物身而累於身則藐乎其卑矣

道為物之體及吾身之體者性之本然也身能盡道而為道之體則其心大而人亦大矣何患不能體物乎物身之物猶言使令也身之能體道者由其以道物身也累於身則何體道之有

能以天體身則能體物也不疑

體身道之本也能以天體身者盡其性而已矣

成心忘然後可與進於道

自注云成心者私意也

化則無成心矣成心者意之謂與

無成心者時中而已矣

心存無盡性之理故聖不可知謂神

自注云此章言心者亦指私心為言也

此四條又自詰於見聞推而精之但有成心皆為性累以我視物則我大以道體物我則道大故君子之大也大於道大於我者容不免狂而已

又申明大其心與其為人大之意

獨天理如向明萬象無所隱窮人欲如專顧影間區區於

一物之中爾

燭天理者。知性也。萬象無隱。則能體物矣。

釋氏不知天命。而以心法起滅天地。以小緣大。以末緣本。其不能窮。而謂之幻妄。真所謂疑米者與。

自注云。夏蟲疑米。以其不識。

以心法起滅天地。以心之妄想。一起一滅。遂生萬有。觀之。謂天地亦若是。故謂大地山河。衆生萬有。皆幻妄也。此乃因人心之末流。而疑天地之本始。烏知天命之所以流行哉。因此疑彼。夏蟲疑米之喻也。

釋氏妄意天性。而不知範圍天用。反以六根之微。因緣天地。明不能盡。則誣天地。日月爲幻妄。蔽其用於一身之小。溺其志於虛空之大。所以語大語小。流遁失中。其過於大也。塵芥六合。其蔽於小也。夢幻人世。謂之窮理可乎。不知窮理。而謂盡性可乎。謂之無不知可乎。塵芥六合。謂天地爲有窮也。夢幻人世。明不能究所從也。

此條起數語。即太和篇所謂略知體虛空爲性。不知本天道爲用。反以人見之小。因緣天地。明有不盡。則誣世

界乾坤爲幻化者。以六根因緣天地。是蔽其用於一身之小也。妄意天性。是溺其志於虛空之大也。既不知陰陽剛柔仁義之極。大中之矩。則其語大語小也。皆蔽於誠而陷於淫。欲不流遁。夫中得乎。蓋既溺其志於虛空。是過於大也。所以塵芥六合。既蔽其用於一身。是蔽於小也。所以幻妄人世。六合無窮也。人世無息也。謂之塵芥幻妄。是不窮理者也。不窮理者。由於不知性之所有。而昧於天之所以爲天也。反自謂盡性而無不知可乎。

惟不能知性之所有。而昧於天之所以爲天。故其塵芥六合也。則以天地爲有窮。而性獨無窮。不知性無窮。天亦無窮也。其幻妄人世也。則其明不足以充所從來。故謂天地且幻妄。況人世乎。不知天人異形。同歸於道。天人殊用。同出於性。天地非幻妄。則人世亦非幻妄也。夫以心法起滅天地。及以人見因緣天地。若以聖人之道揆之。則所謂知其性則知天者。無嫌乎以小緣大。以末緣本也。惟其不以陰陽仁義之理爲性。而以虛空爲性。

故雖仁義之懿。皆歸之六根之觸法。而陰陽之範圍天地者。亦以夢幻礙之。而塵芥視之矣。豈知六根之輾轉流滯者。乃人欲之末流。而一陰一陽。乃天理之本體。以人欲之末流。疑天理之本體。豈非以小緣大。以末緣本者之過乎。

中正篇第八

中正然後貫天下之道。此君子之所以大居正也。蓋得正則得所止。得所止則可以弘而至於大。

此欲學者知志道據德。以為擴充之地也。

樂正子顏淵。知欲仁矣。樂正子不致其學。足以為善人。信人。志於仁無惡而已。顏子好學不倦。合仁與智。具體聖人。獨未至聖人之止爾。

申上條意。正子顏淵。皆得正而得所止者也。正子未學。是不能弘而至於大也。顏子好學。則能弘而至於大矣。未至聖人之止者。特未化焉耳。

學者中道而立。則有位以弘之。無中道而弘。則窮大而失。

其居失其居則無地以崇其德與不及者同此顏子所以
克己研幾必欲用其極也未至聖而不已故仲尼賢其進
未得中而不居故惜夫未見其止也

又申上兩條意蓋得正則得所止故可弘而至於大是
中道而立而有位可弘者也非是則不得所止而失其
居無位可弘而無地以崇其德矣顏子之學已得其中
正且能弘而至於大矣而其心猶恐中德之未樹克己
研幾必欲用其中此所以為好學也欲立於至聖之域

故但見其進孜孜焉求中道而居之未得中則不居是
不見其止也所謂擇乎中庸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
失之者是未得中而不居之義也

大中至正之極文必能致其用約必能感而通未至於此
其視聖人恍惚前後不可為之像此顏子之難乎

亦申上意大中至正之極則博而有要約而能通矣未
至此非過之則不及故瞻在前而忽在後也

可欲之謂善志仁則無惡也誠善於心之謂信充內形外

之謂美。塞乎天地之謂大。大能成性之謂聖。天地同流陰陽不測之謂神。

申前文樂正子意。雖顏子亦大而未化者也。

高明不可窮。博厚不可極。則中道不可識。蓋顏子之難也。不可窮言彌高。不可極言彌堅。不可識言瞻前忽後。君子之道。成身成性以爲功者也。未至於聖。皆行而未成之地。爾。

張子以學未至聖爲行而未成。與易言潛龍之意頗異。

大而未化。未能有其大。化而後能有其大。

伊尹顏淵皆大而未化者。何嘗不有其大乎。蓋謂大人即聖人矣。學已至聖而未可謂之聖者。特未化爾。

知德以大中爲極。可謂知至矣。擇中庸而固執之。乃至之之漸也。惟知學然後能勉。能勉然後日進。而不息可期矣。申前未得中而不居。故未見其止之意。

體正則不待矯而弘。未正必矯。矯而得中。然後可大。故致曲於誠者。必變而後化。

致曲於誠者。言致曲者之於誠者也。

極其大而後中可求。止其中而後大可有。

未至於大。則不能有其大。而必止於中以弘之。然於何求中乎。非博文約禮。擇乎中庸。則不能得中而居之也。所謂高明不窮。博厚不極。則中道不識者。此也。

大亦聖之任。雖非清和一體之偏。猶未忘於勉而大爾。若聖人則性與天道無所勉焉。

無所雜者。清之極。無所異者。和之極。勉而清。非聖人之清。

勉而和。非聖人之和。所謂聖者。不勉不思而至焉者也。勉蓋未能安也。思蓋未能有也。

大而未化者。不獨似任而未忘於勉。即比於清和一體之偏者。猶未能似其不勉不思也。

不尊德性。則學問從而不道。不致廣大。則精微無所立。其誠不極高明。則擇乎中庸。失時措之宜矣。

不尊德性。則不知學問爲何事。不知萬物皆備於我。則於精微之理。不能反身而誠也。不卓然立於萬物之表。

則烏能行乎事物之中。而時措之宜哉。

絕四之外。心可存處。蓋必有事焉。而聖不可知也。

聖人者。情順萬事而無情。故雖絕四。而心可存處。必有事焉。雖有事焉。以存其心。而又聖不可知也。

不得已。當為而為之。雖殺人皆義也。有心為之。雖善皆意也。正己而物正。大人也。正己而正物。猶不免有意之累也。有意為善。利之也。假之也。無意為善。性之也。由之也。有意在善。且為未盡。況有意於未善耶。仲尼絕四。自始學至成。

德。竭兩端之教也。

意必固我。皆生於意。正己而正物云者。因欲正物而後正己。如所謂以善服人是也。仲尼竭兩端之教。則異於是。

不得已而後為。至於不得為而止。斯智矣夫。

此亦惟絕四者能之。

意。有思也。必。有待也。固。不化也。我。有方也。四者有一焉。則與天地不相似。

天理一貫。則無意必固我之弊。意必固我。一物存焉。非誠也。四者盡去。則直養而無害矣。

妄去然後得所止。得所止然後得所養。而進於大矣。無所感而起。妄也。感而通。誠也。計度而知。昏也。不思而得。素也。

聖人無意必固我。故與天地相似。學者亦必存誠去妄。直養無害。然後可以進於大。而入聖人之域也。

事豫則立。必有教以先之。盡教之善。必精義以研之。精義入神。然後立斯立。動斯和矣。

上文言不思而得。素也。疑於必聖人而後可。故此復申之。言不思而得者。蓋素從事於教。而有精義入神之功。故無待臨事計度。用其私心。而可以立人達人也。

志道則進。據者不止矣。依仁則小者可游而不失和矣。

志定則自然有所持守。心純則玩物不足喪志。

志學然後可與適道。強禮然後可與立。不惑然後可與權。

博文以集義。集義以正經。正經然後一以貫。天下之道。

博文集義皆志學以後事。正經強禮也。貫道不惑也。

將窮理而不順理。將精義而不徒義。欲資深且習察。吾不知其智也。

申上條集義正經。然後可以貫天下之道之意。

知仁勇。天下之達德。雖本之有差。及所以知之成之則一也。蓋謂仁者以生知以安行。此五者。知者以學知以利行。此五者。勇者以困知以勉行。此五者。

朱子用其說而以智為生安。然張子蓋本論語安仁利仁之說。

中心安仁。無欲而好仁。無畏而惡不仁。天下一人而已。惟責己一身當然爾。

申生安之說。責己以賢聖。而以衆人望人也。

行之篤者。敦篤云乎哉。如天道不已而然。篤之至也。

申學利困勉之說。中庸所謂力行固執是也。

君子於天下。達善達不善。無物我之私。循理者共悅之。不循理者共改之。改之者。過雖在人。如在己。不忘自訟。共悅者。善雖在己。蓋取諸人而為。必以與人焉。善以天下。不善

以天下是謂達善達不善

達者通也無物我之間則通矣

善人云者志於仁而未致其學能無惡而已君子名之必可言也如是

善人欲仁而未致其學者也欲仁故雖不踐成法亦不陷於惡有諸己也不入於室由不學故無自而入聖人之室也

有諸己則善而信矣聖人之室美大聖神是也

惡不仁故不善未嘗不知徒好仁而不惡不仁則習不察行不著是故徒善未必盡義徒是未必盡仁好仁而惡不仁然後盡仁義之道

未有真好仁而不惡不仁者張子蓋就略知仁義之爲美而察惡未盡者言之自脩身以至治天下皆然也

篤信好學篤信不好學不越爲善人信士而已

好德如好色好仁爲甚矣見過而內自訟惡不仁而不使加乎其身惡不仁爲甚矣學者不如是不足以成身故孔

子未見其人。必歎曰：已矣乎！思之甚也。

孫其志於仁，則得仁；孫其志於義，則得義。惟其敏而已。

虛心以求，則無不得者；其功則在敏也。

博文約禮，由至著入至簡，故可使不得叛而去。

博文不約禮，汎濫無歸；至於叛道者有矣。

溫故而知新，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德，繹舊業而知新益，思

昔未至而今至，緣舊所見聞而察來，皆其義也。

多識以下四條，皆釋溫故知新之義。

責己者，當知天下國家無皆非之理，故學至於不尤人，學之至也。

足為感嫉世俗，剴切當時，而不知反身者之戒。

聞而不疑，則傳言之；見而不殆，則學行之。中人之德也。聞斯行，好學之徒也。見而識其善，而未果於行，愈於不知者爾。世有不知而作者，蓋鑿也。妄也。夫子所不敢也。故曰：我無是也。

以能問不能，以多問寡，私淑艾以教人，隱而未見之仁也。

此所引私淑艾之言。似謂默自脩治之意。

為山平地。此仲尼所以惜顏回未至。蓋與互鄉之進也。

惜顏子者。一簣之虧。進互鄉者。平地之覆。

學者四失。為人則失多。好高則失寡。不察則易。苦難則止。釋學記之文也。為人之學失之多。記誦雜博是也。好高之學失之寡。脫畧曠達是也。不察。謂未知學之難成。學者捨禮義。則飽食終日。無所猷為。與下民一致。所事不踰衣食之間。燕游之樂爾。

以心求道。正猶以己知人。終不若彼自立。彼為不思而得也。

心與道猶二。猶己與人之未能相一也。

考求迹合。以免罪戾者。畏罪之人也。故曰考道以為無失。踐迹可以寡過。

儒者窮理。故率性可以謂之道。浮圖不知窮理。而自謂之性。故其說不可推而行。

性即理也。理在心為仁義禮智之性。率而由之。則為父

子君臣兄弟夫婦朋友之道。既不以理為性。則將以何為道而推而行之乎。

致曲不貳。則德有定體。體象誠定。則文節著見。一曲致文。則餘善兼照。明能兼照。則必將徙義。誠能徙義。則德自通。變能通其變。則圓神無滯。

有定體者。有德可據也。體象定者。誠而形也。文節著見。一身之文。餘善兼照。明及遠也。以動為徙義。以變為通。變。以化為圓神。皆主進德言。與朱子異。

有不知則有知。無不知則無知。是以鄙夫有問。仲尼竭兩端而空空。易無思無為。受命如響。聖人一言盡天下之道。雖鄙夫有問。必竭兩端而告之。然問者隨才分各足。未必能兩端之盡也。

以易之無思無為。受命如響。證聖人之空空無知。而竭兩端之教。亦與朱子說異。

教人者。必知至學之難易。知人之美惡。當知誰可先傳此。誰將後倦此。若灑掃應對。乃幼而遜弟之事。長後教之人。

必倦弊。惟聖人於大德有始有卒。故事無大小。莫不處極。今始學之人。未必能繼。妄以大道教之。是誣也。

張子解此章之意。謂門人小子。當先傳以儀文末節。使之知遜弟。習勤勞。若長大而後使之爲此。則必厭倦矣。少長之分。如草木之區別。教而不以其序。是誣也。惟聖人有始有卒。得其大而不遺其小。若初學之人。驟語以大道。而未必能繼。則將有厭薄小物。脫畧細務之心矣。知至學之難易。知德也。知其美惡。知人也。知其人且知德。

故能教人使入德。仲尼所以問同而答異以此。

此與上條皆發明學記知至學之難易。而知其美惡兩句意。

蒙以養正。使蒙者不失其正。教人者之功也。盡其道。其惟聖人乎。

此以養正聖功。爲養蒙以正。乃聖人之教之功。與傳義異。

洪鐘未嘗有聲。由扣乃有聲。聖人未嘗有知。由問乃有知。

與前竭兩端而空空意同

有如時雨之化者。當其可乘其間而施之。才待彼有求。有為而後教之也。

有求者。則因問而答。有為者。則因事而教。

志常繼。則罕譬而喻。言易入。則微而臧。

志常繼者上也。言易入者次之。

凡學。官先事。士先志。謂有官者。先教之事。未官者。使正其志焉。志者。教之大倫而言也。

道以德者。運於物外。使自化也。故諭人者。先其意而遜其志可也。蓋志意兩言。則志公而意私爾。

當其私意之未萌。而嘿有以異其志。所以使之自化也。能使不仁者仁。仁之施厚矣。故聖人并答仁智以舉直錯諸枉。

以責人之心責己。則盡道。所謂君子之道四。丘未能一焉者也。以愛己之心愛人。則盡仁。所謂施諸己而不顛。亦勿施於人者也。以衆人望人。則易從。所謂以人治人。改而止。

者也。此君子所以責己責人愛人之五術也。

有受教之心。雖蠻貊可教。為道既異。雖黨類難相為謀。大人所存。蓋必以天下為度。故孟子教人。雖貨色之欲。親長之私。達諸天下而後已。

老老幼幼。舉斯心加諸彼而已。

子而字化之。衆好者翼飛之。則吾道行矣。

字從爪從子。鳥覆卵也。字化之者。教之本也。翼飛之者。教之術也。

文化子

